

#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 101 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申復意見表

申復單位：國立臺灣藝術大學藝術管理與文化政策研究所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教師教學與學習評量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b>【共同部分】</b></p> <p>部分「理論與實務」或「xx 實務：案例研究」等課程，其課程內容多為理論導向，缺乏實務面向。</p>	<p>1. 本所「文化政策實務：案例研究」課程自 99 學年起已改為「文化政策理論與實務」，將案例融入理論與實務的研究範疇中進行教學。</p> <p>2. 本所專任教師多曾於博物館、美術館等藝術文化機構擔任公職，具有豐富實務經歷。而文化政策專長領域教師亦長期參與、協助文化部、縣市政府文化局政策規劃、諮詢工作。藝術管理與文化政策領域的跨學門互動、結合，使得教師得以在教學、課程中展現微觀、宏觀研究的相互呼應，以及實務與理論交互檢證的特質。課程中則透過與文化公部門的專案研究計畫操作為輔（例如國家文化統計、文化基本法立法、文化局影音補助法規、博物館的教育訓練、博物館社會責任、臺灣藝術文化治理網絡的分析、原住民文化權的爭取、博物館的社會參與等實務議題的操作經驗研討），參與文化公部門的文化</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p>實踐操作。</p> <p>3. 文化政策性的實踐操作，涉及文化公部門的官僚體系與政策制定程序，並非一般學術教育單位課程所能「直接介入」進行實踐操作。對此，本所相關課程著重於在公務體系（文化部、文化局、博物館、文化基金會）任職的博碩班研究生對個別職務實務議題的經驗模擬，針對任職文化公部門的困難、困境與理念研討，以及學理整體論述、分析、反思為主，並以個案研究方式進行相關職務業務的操作或類行動研究反思整合學理的規劃研究。</p> <p>4. 近年理論與實務課程之授課內容包含案例研究、實地參訪等，評分方式亦考量學生在實務案例的分析表現。近兩年政策理論與實務課程內容包括：</p> <p>(1) 帶領博士班研究生前往台東實際了解美麗灣議題，原住民文化權（少數權利）議題，進行原住民刺桐部落進行校外教學、訪踏，研究生並實際參與美麗灣的權利爭取、討論與實務規劃操作。</p> <p>(2) 前往台東都蘭糖廠、台東史前博物館探討原住民藝術家的進駐與原住民藝術創作環境議題。</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p>(3)前往台南郭柏川故居、紀念館探討前輩藝術家作品集故居保存與市政府眷村文化保存議題，研究生並實際參與紀念館實務規劃操作。</p> <p>(4)台南古都保存再生文教基金會老屋欣力計畫，校外教學、訪踏，探討台南老屋欣力個案。</p> <p>(5)前往金瓜石、水湳洞山城美館、進行社區營造教學、訪踏；研究生並與臺灣類博物館協會討論操作金瓜石、水湳洞社區在造議題。</p> <p>4. 近年藝術管理理論與實務課程內容包括：</p> <p>(1)帶領學生參與「羅芙奧香港 2011 秋季拍賣會」，了解拍賣會的運作模式與藝術市場的現況。</p> <p>(2)帶領學生參訪「百藝畫廊」，並且和畫廊管理人員進行訪談，了解當代藝術在台灣的發展現況和商業畫廊之專業與職責，以及如何為收藏家提供完善的收藏規劃與諮詢。</p> <p>(3)帶領學生參訪「誠品畫廊」，並且和畫廊管理人員進行訪談，學習如何維持畫廊之高度專業與品質自我要求，並且打造藝術創作與藝術收藏領域所肯定的品牌。</p> <p>5. 本所理論與實務課程以規劃、實踐為藍圖，理論批判為核心，以視覺藝術機構的經</p>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實地訪評報告書初稿內容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營管理為主軸，強調實務與理論並重相輔，同時，亦有其他課程如「展示設計」、「藝文機構實習」強調實務與操作技巧，提供學生多元的學習模式。	
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b>【共同部分】</b> 該所空間嚴重不足，所辦與教師研究室狹小，學生無研究空間，一般課程必須至其它不同教學大樓上課，甚為不便，亟需改善。	1. 本所目前空間包含學生討論區/電腦區 29.26 坪，學生研究室 11.87 坪，共計 41.13 坪之空間提供研究生使用電腦、討論、研究使用，除研究生未分配個別/獨立研究室外，教學、一就及討論空間尚符合碩、博士生的需求。 2. 自 101 學年度起本所已透過校務空間協調會議爭取得藝政所專業教室 (12.498 坪)，所有教學設備、器材並已完成啟用 (所務評鑑當日該教室係作為評鑑簡報室及資料陳列處)，本所以往至其它大樓上課之情況已獲得改善。自 101 學年第 2 學期開始本所所有專業課程皆已在專用教室授課。	